

证券代码：830807

证券简称：恒瑞能源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胡传琴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，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18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原监事会主席唐聪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离任申请，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，导致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胡传琴女士为公司职工监事。胡传琴任职后，公司监事会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人数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胡传琴，女，1991 年 7 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历任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、综合管理中心主任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监事的任免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9 月 17 日